

過期電子報

植物種苗電子報

每月10、25日發行

本報資訊

訂閱辦法

贊助單位：農委會農糧署

發行單位：台大種子研究室

種苗品種

種苗市場

種苗法規

種苗科技

第0189期 2013-01-10 第三版 搜尋本網站 全國種苗商名錄



種苗法規

印刷版

農糧署公告預告：

1. 訂定「東方李品種試驗檢定方法」，並自即日生效。
2. 訂定「梅品種試驗檢定方法」，並自即日生效。
3. 委任本會農業試驗所為梅品種性狀檢定及追蹤檢定之檢定機構，並自即日生效。
4. 公告核准西瓜‘澎湖8號—紅愛人’植物品種權及其特性(如附表)
5. 公告陳志育先生蝴蝶蘭‘彩蝶’（如附件）植物品種權消滅
6. 公告芊卉國際園藝股份有限公司非洲菊‘太陽神’（如附件）植物品種權消滅。
7. 公告核准朵麗蝶蘭‘鉅寶天使’植物品種權及其特性(如附表)

歐盟品種局2012年情況三則

種子公司與農民的糾紛：印度的判例

農糧署公告預告

1. 訂定「東方李品種試驗檢定方法」，並自即日生效。

資料來源：http://www.afa.gov.tw/notice_news_look.asp?NewsID=1885&CatID=

2. 訂定「梅品種試驗檢定方法」，並自即日生效。

資料來源：http://www.afa.gov.tw/notice_news_look.asp?NewsID=1886&CatID=

3. 委任本會農業試驗所為梅品種性狀檢定及追蹤檢定之檢定機構，並自即日生效。

資料來源：http://www.afa.gov.tw/notice_news_look.asp?NewsID=1887&CatID=

專輯

- [反對專利納入植物研發](#)
- [種子自主權：牛糞傳奇與希娃傳奇](#)

版權聲明

Viewed in IE

發行人：郭華仁
執行編輯：吳欣俞
電子信箱



4. 公告核准西瓜‘澎湖8號—紅愛人’植物品種權及其特性 西瓜西瓜



西瓜‘澎湖8號—紅愛人’

農糧署於01月03日公告核准西瓜‘澎湖8號—紅愛人’植物品種權。此品種由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高雄區農業改良場、欣樺種苗貿易有限公司所提出，權利期間為2013年01月02日至2033年01月01日。

屬一代雜交品種，三倍體無子小型西瓜。子葉為橢圓形，葉色中綠，第一級與第二級(第10-15節葉片)裂葉程度中等，葉面斑紋中級，開花時子房為中等大小，子房絨毛疏密中等程度，開花後約38天可採收。果皮淡綠色，具淺綠色條紋，春作果實呈圓形，果底為圓鈍形，果重約2.8公斤。果皮厚，果肉鮮紅色。種子大小中等，乳白色種皮，種皮色斑中等。可溶性固形物達13oBrix，儲架壽命約35天。

5. 公告陳志育先生蝴蝶蘭‘彩蝶’（如附件）植物品種權消滅

資料來源：http://www.afa.gov.tw/notice_news_look.asp?NewsID=1891&CatID=

6. 公告芊卉國際園藝股份有限公司非洲菊‘太陽神’（如附件）植物品種權消滅。

資料來源：http://www.afa.gov.tw/notice_news_look.asp?NewsID=1892&CatID=

7. 公告核准朵麗蝶蘭‘鉅寶天使’植物品種權及其特性 西瓜西瓜



朵麗蝶蘭‘鉅寶天使’

農糧署於01月03日公告核准朵麗蝶蘭‘鉅寶天使’植物品種權。此品種由 鉅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黃瑞寶所提出，權利期間為2013年01月09日至2033年01月08日。



植株大型，葉片呈長橢圓形。複總狀花序，長度中。花梗為單梗，總花數約7朵。花型側面平展，橫徑約10公分。上萼瓣紫靛色(RHS N80B)，具紫色(RHS N79A)鑲邊及白(RHS NN155C)暈色，橢圓形。下萼瓣紫靛色(RHS N80B)，具紫紅(RHS 60C)、綠白(RHS 157B)和白(RHS NN155C)暈色、紫色(RHS N79A)塊斑和點斑。翼瓣紫靛色(RHS N80B)，具紫色(RHS N79A)點斑和塊斑及白(RHS NN155C)暈色，半圓形，未相接，縱斷面形狀平直，橫斷面形狀平。唇瓣中央裂片基部顏色呈白色(RHS NN155C)、頂部呈紫色(RHS 77C)、基部具紫紅(RHS 59A)暈色和條斑及黃(RHS 9C)暈色；中央裂片形狀呈其他形狀(戟形)、頂端形狀呈倒勾形；側裂片之形狀為第四型，側裂片之彎曲程度為第一型，具鬚；肉瘤形狀呈第一型。

資料來源：<http://newplant.coa.gov.tw/>

歐盟品種局2012年情況三則

申請數量下降

2012年6月1日至2012年11月30日止，歐盟品種局(CPVO)接受了1577件植物新品種申請案。相較於2011年同期只有微幅上升(增加了43件申請案)。雖然觀賞植物與蔬菜申請案分別下降至3件與17件，農作物(5件)及水果品種(58件)申請案則上升。

申請案的微幅上升無法彌補年初所觀測到的下降情況。今年整體接受的申請案仍低了7.04%，與前年相比少了209件申請案。

台歐品種權審查互助有譜

根據2011年3月CPVO及荷蘭園藝檢驗局(Naktuinbouw)簽訂的協議，若蝴蝶蘭或朵麗蝶蘭已通過台灣當局2011年1月1日以後的官方

技術審查，Naktuinbouw 可以將其審查結果中的新品種可區別性、一致性及穩定性納入考量。同樣的，台灣植物品種全當局也應將在 Naktuinbouw 取得的 DUS 檢測納入考量。該計畫仍尚未完全實現，但荷蘭，台灣當局、Naktuinbouw 及 CPVO 已在 2012 年 9 月 4 日共同召開會議討論。

專利與 PVR 之間的接口

植物品種可能會接受歐盟品種權保護，但可能無法申請專利，不過只要不侷限於一個特定的植物品種，植物相關的研發是可以申請專利。儘管如何界定何種程度上的植物相關研發才可以申請專利，並不非常清楚，因而有其模糊的灰色地帶。全世界中的育種家及相關者對於此問題非常關注，特別是現在專利在農業研究上越來越普遍。

CPVO 已接受到該議題，目前正在討論可能採取的行動，以便將涉及植物相關專利的資訊提供給育種家。在上次的 CPVO 理事會會議中提出一些進行討論，包括在 CPVO 網頁上建立專區，以提供該議題的一般資訊，以及與歐洲專利局辦理討論會，更多的資訊將會在適當的時機公佈在 CPVO 網站上。

資料來源：

http://www.cpvo.europa.eu/documents/newsletter/cpvo_n4.pdf

種子公司與農民的糾紛：印度的判例

孟買高等法院要求種子公司向馬哈拉施特拉邦 164 位農民支付 45 萬盧比的賠償金，以賠償所售種子不良而影響作物品質。高等法院下令賠償，同時也維持農部主計長要求拜耳生物科技公司支付償金的命令。

該公司不服該項命令，因此向上訴單位陳情，但上訴單位仍維持農部主管機構在 2011 年四月所發的原命令。該命令表示 164 位農民可獲得賠償，並要求公司依循 2010 年馬哈拉施特拉邦棉花種子（供應、配送、銷售和定價法規）規則，在 30 日內支付，利息為 24%。高等法院認為區域調查委員會與種子檢察長乃是依循法案及規則運作，在法律範圍內履行它們義務。

該主計長研究整個相關資料，隨即要求支付農民補償金。上訴中，該項研究仍持續進行。兩位當局也已研究了整體資料，大法官 BP Dharmadhikari 在十二月 11 日的裁示中指出，結果並未有異常的記錄。

同樣的，也沒有司法管轄上的誤差，沒有偏頗或不守信用的指控。法官指出，遭上訴的命令是有符合2009年法案與2010年法規。因此在書面審查中並未衍生出任何干涉該命令的案件，請願書遭到駁回。2011年五月13日遭上訴的命令中，有顯示該公司在它的傳單中揭露了黑斑病低比率的發生可能性。

因此，前述當局向拜耳公司的代表提出一個問題，即該公司所謂的5%的罹病率不會影響平均產量，到底是何意。檢查的過程中發現40-70%的植物罹病，因為植物發育不良，因此產量減低。公司代表也接受此項推論的說法。

該公司代表認為賠償金額的計算是正確的，且公司也可接受。造成大規模疾病損害的事實是可以承認的。然而，代表極力主張農民沒有採取公司建議的保護措施，且病害僅在2008年出現。公司售出四萬袋種子中，遭受影響的僅有500袋種子及164位農民。根據上述代表所表示，這本身是遭受氣候條件影響的。他同時也接受提供棉花種子給買過該種子的農民，且由在Dhule的主管農官接受。

拜耳生技公司以當局未依循第12條規則，在事發七天內進行檢查，對命令提出質疑。公司認為，上述當局並未對缺陷種子另外取樣；更進一步認為，機構沒有取得任何分析報告。此外所謂「申訴人所販賣的棉花種子是不合格或是冒牌的」這種說法是不對的，因為販售產品上並沒有標示，因此無所謂合不合格，也沒有品牌錯誤的問題。拜耳生技公司同時也認為賠償是未精算且過高的。

資料來源：http://www.moneycontrol.com/news/business/compensate-farmers-for-defective-seeds-hc-to-seed-maker_795891.html

[訂閱辦法](#) [版權聲明](#)